

国资监管办大事记（2018 上）

一月

2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8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12 日，完成财务决算报表中《资产情况表》、《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明细表》填报及情况说明。

15 日，2018 第一次校务会决议资产处置事项 520 台件，账面原值 2588629.05 元，并按要求向教育部报备。

19 日，完成提请国有经营性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议资产经营公司提交的有关公司分立、股权转让、组建等国有经营性监督管理议题函询工作。

20 日，总结报送国资监管办 2017 年工作总结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二月

5 日，召开国有经营性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会议，审议《关于地大宝谷运营公司组建相关事宜的请求》议题。

24 日，传达落实《关于做好 2017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校办企业及教育部直属单位所办企业统计工作的通知》（教财司函[2018]43 号）。

三月

1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总结寒假工作，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5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12 日，根据教育部《关于召开高校国有资产管理工作会议的通知》

（教财司函〔2018〕109 号）要求，报送我校资产管理工作相关建议。

12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16 日，完成地球科学学院、学工处、新校区指挥部校内经济责任审计资产材料统计工作。

19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26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29 日，与出版社签订三方《资源占用费缴纳协议书》。

30 日，完成学校房屋类资产处置校内流程梳理工作，明确归口部门主体责任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责任。

本月，按照教育部《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做好 2017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经管资产报告及自然资源国有资产报告试点工作的通知〉》（教财司函〔2018〕63 号）文件要求，完成学校经管资产报送工作。

本月，传达落实教育部《关于落实直属高校国有资产管理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司函〔2018〕33 号），颁布《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修订）》的《补充规定》，并报送教育部备案。

2 月-3 月，根据教育部财务司《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编报 2017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的通知》（教财司函〔2018〕44 号）文件要求，完成《中国地质大学（武汉）2017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资产

报表》填报统计工作，按时向财政部报送。

四月

2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8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8 日，按湖北省统计局要求，报送 2018 年固定资产（设备购置）投资计划，2017 年部分资产情况说明及相关合同发票复印件。

9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16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19 日，召开后勤资产管理协调会，落实监管职责，协调归口管理部门房屋处置、家俱处置、出租出借等资产管理工作。

19 日，与相关职能部门会商英格中学土地、房屋资产入库及账务处理工作，并报校务会决议。

24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本月，根据教育部最新文件精神及新政府会计制度要求，优化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功能，调整资产处置申报审核流程、设置固定资产最低使用年限。

3 月-4 月，完善固定资产管理系统资产清查功能，配合资产与实验室设备处开展设备类资产盘点工作。

3 月-4 月，根据教育部《关于编报 2017 年年度中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决算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教财司函〔2018〕74 号）文件要求，完成《中国地质大学（武汉）2016 年度中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决算报表》填报统计工作，按时向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报送。

五月

3 日，2018 第三次校务会决议资产处置事项 311 台件，账面原值 2887799.79 元，并按要求向教育部报备。

7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7 日，与财务处会商资产处置收益有关工作。

8 日，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来校调研国有资产管理工作。

8 日，报送湖北省统计局一季度固定资产统计报表。

14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17 日，报送 2017 年学校年鉴国有资产管理组编材料。

18 日，召开部门“新政府会计制度”工作专题布置会。

21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23 日，与知识产权转移中心、科发院会商科技成果转化评估备案工作。

24 日，派员赴华中科技大学参加新会计制度培训学习。

25 日，湖南农业大学来我校调研资产管理工作。

28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30 日，向教育部报送我校《科技成果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操作细则》文件。

六月

1 日，南昌航空大学来我校调研资产管理工作。

1 日,反馈教育部关于《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征求意见稿)》(财办法[2018]49 号)文件的征求意见。

4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5 日,根据《教育部关于直属高校直属单位实施政府会计制度的意见》教财[2016]6 号文件精神,为配合财务部门做好新旧会计制度的衔接准备工作,专题召开资产数据及计提折旧相关内容内部研讨会。

6 日-7 日,全员赴华中师范大学参加教育部直属高校事业资产管理培训班。

11 日,按学校要求,安全有序完成办公室搬迁工作。

11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13 日-14 日,主任带队赴巴东会商巴东农广校资产无偿转让事宜。

22 日,报送学校第十二次党代会主要任务第 132 项“深化国有资产管理改革,完善资产有偿使用和成本分担机制”工作落实方案。

25 日,围绕资产管理系统与财务系统对接事宜组织财务处召开业务研讨会。

26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28 日,2018 年第五次校务会决议资产处置事项 1342 台件,账面原值 16635237.07 元,并按要求向教育部报备。

28 日,继续围绕资产管理系统与财务系统对接事宜组织财务处、双方系统研发公司技术人员召开业务流程及技术可行性分析研讨会。